

证券代码：836459

证券简称：赛威客

主办券商：西部证券

深圳市赛威客通信连锁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6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陈石先生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股东会召开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7,364,49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.82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列席会议的高级管理人员：丘日华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年度报告〉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审议公司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内容。参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10 日在 <http://www.neeq.com.cn> 进行披露的《深圳市赛威客通信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，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7,364,49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〉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审议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内容。参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10 日在 <http://www.neeq.com.cn> 进行披露的《深圳市赛威客通信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，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7,364,49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，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从公司实际出发，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7,364,49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财务决算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，对《2023 年财务决算报告》进行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7,364,49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7,364,49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财务预算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，以及公司 2023 年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对 2024 年度的财务状况进行的合理预计，编制 2024 年的财务预算方案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7,364,49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对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进行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7,364,49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盈科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蒙娴、王桢臣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，

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《深圳市赛威客通信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- 《北京市盈科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赛威客通信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深圳市赛威客通信连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8 日